

证券代码：301062

证券简称：上海艾录

公告编号：2026-011

债券代码：123229

债券简称：艾录转债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32,277,1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21,613,859.35 元（含税），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后确定。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5 年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公司现金分红预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在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利润分配拟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一、利润分配预案审议程序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作出的相关承诺，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利益。

2、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67.81 万元，2025 年初未分配利润 61,310.15 万元，公司 2025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00 万元，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为 45,151.87 万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为 60,620.13 万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目前经营规模、资产规模持续扩大，为支持公司发展，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拟以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32,277,1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1,613,859.35 元（含税）；

2、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5 年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为-17.62%，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在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利润分配拟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1、现金分红预案指标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8,904,946.83	21,613,785.10	20,019,59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678,118.56	53,326,690.00	75,279,377.87
研发投入（元）	45,787,948.47	43,270,590.73	39,585,785.28
营业收入（元）	1,174,308,423.95	1,190,635,755.46	1,066,552,510.32
合并报表 2025 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51,518,662.33		

母公司报表 2025 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06,201,285.5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0,538,321.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75,983.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0,538,321.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28,644,324.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75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 2023、2024、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80,538,321.93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 3,000.00 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利润分配预案的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与健康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预期。

四、风险提示

1、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的范围，告知相关知情人应履行保密义务和严禁内幕交易，对知情人进行了备案登记。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